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0-014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和变更议案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情况。  
3、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2日(星期三)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4月22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15日(星期三)。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4、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主持人:董事长连小明。  
7、会议通知情况: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需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办法已于2020年4月2日、4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刊载。  
(二)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参加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53,825,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7.5046%。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6人,代表股份21,431,6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9697%。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共计37人,代表股份75,257,4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4743%。  
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山东泰祥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会议。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2、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3、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4、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7)。

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3、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4、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5、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9,127,4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8547%;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356%;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01,6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3976%;反对6,122,6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5684%;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山东泰祥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及列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山东泰祥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山东泰祥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0-015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8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上午10时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连小明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1、审议通过《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9)。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9)。  
三、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0-016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8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上午10时30分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隋晓云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1、审议通过《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9)。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9)。  
三、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0-019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定于2020年5月8日(星期三)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会议届次: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本次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8日(星期三)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8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本次公司现场投票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进行。股东可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平台(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投票。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网络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28日(星期二)。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4月28日(星期二)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二)特别事项  
1、全体社会公众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互联网参加网络投票;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公司将同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非累积投票提案  
L00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联系电话:0631-5912929  
联系传真:0631-5967988  
联系人:李晓明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二)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公司证券部(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联系电话:0631-5912929  
联系传真:0631-5967988  
联系人:李晓明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一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20分钟到场。  
七、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48。  
2、投票简称:“华东数控”。  
3、填报表决意见:对于上述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4、异地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0年5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

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进入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表  
姓 名: 股东账号:  
身 份 证 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箱: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如下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表示持该股份行使相对应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0-017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竞拍等方式竞买坐落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固山镇金岭路西、滨海大道北地块的104,360.00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7月20日、9月10日、12月26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2019-041、049、054)。  
二、交易的基本情况  
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公司协商后,以成本价(含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收回土地使用权并签订相应收回协议。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披露义务。  
三、交易的影响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在该地块上进行正式开工建设,本次收回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交易。  
五、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权的进展公告》(2019-041、049、054)。  
上述土地项目按照规划推进过程中,发现该地块地基松软不适合公司建设大型设备加工工程,经协商政府拟以成本价(含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收回上述土地使用权,公司将与政府协商另行购买土地使用权或厂房以继续推进“区”建设及搬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政府有偿收回上述土地使用权。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增资方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对弘久锻铸的其他应收款和应收股利为121,391,800.00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除此之外,对弘久锻铸的预付账款3,059,371.86元,公司未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拟将对弘久锻铸的上述债权合计124,451,171.86元转换为对弘久锻铸的股权投资,转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按同比例增加增加注册资本,弘久锻铸另一股东来东集团董事长承诺放弃增资权利。本次增资实施后,弘久锻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8,056,100元增加至182,507,271.86元,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上升至84.41%。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增资,有利于改善弘久锻铸资产负债结构,有助于其未来的良性发展;同时通过对弘久锻铸进行股权投资,促进公司整体可持续发展。本次增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动,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增资有利于优化弘久锻铸的资产负债结构,促进其良性运营和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和长远利益。本次以债转股增资事项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以债转股的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弘久锻铸增资。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  
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公司协商后,以成本价(含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收回土地使用权并签订相应收回协议。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披露义务。  
三、交易的影响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在该地块上进行正式开工建设,本次收回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交易。  
五、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0-050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0日以电子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召开会议,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10人,会议由董事长陈向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  
2、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  
2、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12个月  
三、备查文件  
1、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100,000万元,期限一年,信用方式。  
3、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1,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为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授信1,000万元提供最高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一年,具体以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准。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  
2、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12个月  
三、备查文件  
1、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  
2、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12个月  
三、备查文件  
1、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0-051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1,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同意公司为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授信1,000万元提供最高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一年,具体以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6年10月13日  
三、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紫云馆3号楼1102室  
4、法定代表人:薛向东  
5、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计算机咨询;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计算机、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与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三、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紫云馆3号楼1102室  
4、法定代表人:薛向东  
5、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计算机咨询;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计算机、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与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三、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紫云馆3号楼1102室  
4、法定代表人:薛向东  
5、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计算机咨询;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计算机、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与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0-043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概述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924万元对参股公司云南胜凯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凯锌业”)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胜凯锌业的股权比例由10%增加至51%,并将其纳入公司控股子公司进行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二、增资完成情况  
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及双方签订的《增资协议》,近日公司完成了对胜凯锌业的增资程序,胜凯锌业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新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云南胜凯锌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243MA6N221T9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罗平县罗雄街道长家湾(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内)  
法人代表:金贤  
注册资本:叁仟陆佰柒拾叁万玖仟元整

三、增资完成情况  
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及双方签订的《增资协议》,近日公司完成了对胜凯锌业的增资程序,胜凯锌业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新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云南胜凯锌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243MA6N221T9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罗平县罗雄街道长家湾(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内)  
法人代表:金贤  
注册资本:叁仟陆佰柒拾叁万玖仟元整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1873 51%  
2 上海南铂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1100 30%  
3 应政豪 自然人股东 700 19%  
合计 3673 100%  
三、备查文件  
1、云南胜凯锌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付款凭证。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3日